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凱知樂

Kidsla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2)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i)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及可轉換優先股的貸款資本化的關連交易；及(ii)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貸款資本化的進一步詳情；(ii)建議修訂細則的進一步詳情；(i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貸款資本化致獨立股東的推薦意見；(iv)獨立財務顧問就貸款資本化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及(v)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將載於通函內的若干資料，本公司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九日或之前的日期。

承董事會命
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李澄曜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澄曜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仲梅女士；非執行董事杜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毓和先生、黃嘉純先生及 *Albert Thomas da Rosa, Junior* 先生。